

项目一：校园生活常识

任务三：自我介绍

一、自我介绍的意义

我们不管是在学校还是在社会中都要善交际，要礼待人，要真诚与谦和，处事要大方。

善于交际就是主动与人交好，了解更多的人和事，在这过程中我们同样也会学得知识，获得能力。尤其是在以后的工作中。

真诚谦和就是说，人与人之间应该多一点信任，先不要心存戒心，不要让对方感到厌恶和恐惧。真诚是自我表白，同样也是对对方的尊重。

处事要大方，就是一点“敢”，就是敢于说、敢于做，敢于表现，主动是关键。“第一步”其实也不难，对于那些“敢”的人，他会觉得是同类，会欣赏你，愿意跟你做朋友（这就是俗话说的物以类聚，人以群分）；而对于那些“不敢”的人，他或许还不如你呢，他怎么会笑话你。

所以这个时候自我介绍就很重要了。

自我介绍在校园生活、社会生活和职场中是十分重要的。因为这是给陌生人留下的第一印象，有特色的自我介绍会让对方第一时间记住你。一个人的自我介绍是完全可以看出这个人的思想、品德、学识、举止、谈吐和能力，自我介绍应该有鲜明的风格，或幽默、或潇洒、或沉稳、或热情，这几种风格都能让人产生好感。

二、自我介绍格式

开头：可以大概介绍叫什么名字，年龄，性别，哪里毕业、学的什么专业这些基本信息。还可以很幽默地介绍自己与众不同的外表特点。

中间：（1）都说性格决定命运，这个时候就可以说说自己的性格特点，这个在自我介绍中很重要。性格特点是什么，选取一两个事例具体介绍，最好说说（写写），当时的心理活动、语言、神态等。（2）兴趣爱好。做过一些什么事情。

结尾可以自然简单，这就是我，一个……样的人，或者用问句“想要更深地了解我吗”等？

样式：

我，李梓，女，今年24岁，系嘉应学院中文系汉语言文学(师范)专业的应届毕业生，为人诚实守信、安静祥和，平时最爱看看书上上网听听音乐，我的同学都说我是最适合读中文的人。上大学时偏爱现当代文学，最爱看潘军的作品，特别是他的《手势与独白》三部曲；而张爱玲、张小娴、安妮宝贝等也是我偏爱的一些作家，她们的文集前前后后我倒也看得差不多了。因为专业关系与个性的偏好，另外一些现当代的名家我也是很关注的，像贾平凹、林语堂、格非、阿来、马原、王蒙、张洁等，具有良好的文学素养。

自小学六年级以来，一直有坚持写日记的习惯，偶尔有情致时，我也会写写小文章练练笔，师范专业的我在学校通过专业学习与教师技能的培训、测试，实习时也真枪实弹地给学生们上过十来堂的语文课，自我感觉口头表达能力还是不错的。但是，我自认为，我的书面表达能力较口头表达能力更强。

我也是爱读诗的，我的毕业论文设计的题目是《论“第三代”诗的创作追求》，通过近一年的阅读、收集资料与具体的写作，这让我在大学最后的时间里

对现代先锋诗歌的认识更为全面了。另外，席慕容的诗我也看了不少，曾经就很为她的一首《一棵开花的树》着迷，甚至写下了读后感类的文章，惹得一男人感动了，不住地游说我，傻傻地说：你去当作家，好么？并坚信如果我能一直坚持写下去，终有一天能成为作家的。

总的来说，我自认为我是完全符合贵公司招聘网络文员的要求——“有良好的书写、表达，以及文章的鉴赏能力”。可能，目前我没有多少的工作经验，但是我年轻，学习能力强，也愿意刻苦学习，我完全相信自己能胜任这一份工作！

所以，在此，我希望贵公司能给我提供一个展现自己才华的平台，我将不胜感激，并为贵公司的发展添砖加瓦！

静候您的佳音！

三、（播放自我介绍短片）

四、请同学们准备几分钟。

“我熟悉的人和事”故事会

一、复述故事

请同学们阅读刘宗礼的《挤油》和杏林子的《朋友及其他》（10分钟），然后请同学代表发言。

二、学习讲故事的步骤

学会讲故事，首先要有好故事，把话说明白，叙事有头有尾，来龙去脉交代清楚。之后再加上神态语气，把故事讲得生动有趣。

先练习复述。就是把书上的或从别处听来的故事，原原本本讲给别人听。这种方法就是故事情节照搬，人称不变，口气不改，学起来比较容易。

再练习改编。在人物不多，情节简单的情况下，只要适当添补、删节、调整，使故事连贯起来就可以了。

最后练习创作。从现实生活中选取题材，选取典型人物、典型事例，编成故事，讲给大家听。就是自己动手编故事。

三、讲故事的技巧

1、一般来说，一个讲稿只讲一个主题。主题多了会分散听众的注意力细节要具体。“那天因为天气很热，所以他穿得少”这句话，再说一句话“那天天气太热，他只穿了个小背心”。再比如说害怕，如果说“事后发现衣服都湿透了”，这样就更形象具体，给听众的印象就比较深，记忆会很深刻。

2、不能用模糊的概念。模糊的话，观众都会转移注意力，同时显得故事不真实，要用准确的概念。

3、开头不要有谦虚的开场白。像“我可能记得不太清楚了”，还有什么“可能讲得不够好”这种话，观众会觉得自己都没有信心，如何能学到东西。

4、第一句话的语调和语速很关键，影响了整个过程。第一句话要铿锵有力吸引注意力。开头不可慌慌张张，要平静心态。直述、倒叙、问句。

5、快速进入正题，将主要内容讲给听众，减少啰嗦的话语。

6、适当的修辞方法。对比、比喻

7、任何讲话都不要背稿，背稿才会忘词，反而显得做作。

四、莫言《卖白菜》

1、导入

看到白菜大家会想到什么。有的人说这是一种蔬菜，也是一种食材，可以炒、煮、蒸，可以做成醋溜白菜、酸辣白菜，还有白菜炒粉丝，炖大白菜，也是我们吃火锅时必点菜品之一。看到白菜，我们更多的想到的是吃的。

但是对有的人来说，它不仅仅是食材，更多的是意义，它是一种情感的寄托，是儿时贫苦生活中的一丝期盼和渴望，也对人生成长产生重要影响。

今天，我们就来学习一篇关于白菜的故事，莫言的《卖白菜》。

2、走进莫言

首先，我们来走进莫言，看看莫言背后的故事。他是“寻根文学作家”，写乡土系列作品，充满“怀乡”和“怨乡”的复杂情感。

莫言，本名管谟（二声）业，1955年2月17日，出生于山东省高密市，中国当代著名作家。80年代中期以乡土作品崛起，充满着“怀乡”以及“怨乡”的复杂情感，被归类为“寻根文学”作家。莫言深受魔幻现实主义影响，内容都是关于高密东北乡的“传奇”（大家还知道他哪些作品，来说一说）。

还有他的《红高粱》2000年，莫言的《红高粱》入选《亚洲周刊》评选的“20世纪中文小说100强”，是以抗战时期为背景，描写战争题材的长篇小说，是一首生命的赞歌，也已被改编成电影和电视剧。还有一部长篇小说《蛙》，以新中国近60年波澜起伏的农村生育史为背景，讲述了一个乡村妇产科医生的人生经历，表现一个时代的难和痛。这部小说既获得了茅盾文学奖（2011），也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（2012）。

莫言出生在20世纪五十年代末期，经历了60年代的三年饥荒，遭遇了农村社会普遍的贫困，他曾经说过，贫困的经历整整伴随了他20年，对贫困和饥饿的恐惧影响着他后来的经历和作品，他的小说里有很多贫困的记忆。经济上的贫困给他的少年生活留下了惨痛的记忆，《卖白菜》就是集中体现，是忆旧系列作品。

3、主要内容

主要讲了这样一个故事：年关将至，为贫困所迫的母亲下决心卖掉原本要留着过年包饺子的那三颗白菜，但是由于主人公我对白菜的渴望（在这样一个极端贫困的家庭，这是孩子最大的期盼），试图阻止母亲，但是未能成功。最终母亲和我带着白菜去了集市，在卖白菜的过程中，有个老奶奶买主太过挑剔，作者多算了一毛钱给她，最后主人公我放学回家后，白菜被退回，母亲流泪了，这眼泪让主人公我终身难忘。故事很简单。

这篇文章开篇就把背景交代得很清楚，是“1967年冬天”，那是一个充满贫穷、饥饿的年代，文中还写到“家里种了一百零四颗白菜，卖了一百零一颗，只剩下这三颗了……”，这些细节突出了作家家里的情况——极度贫困，也是整篇文章的背景，是真实生活的再现。

同学们再看一下屏幕上的这段话，我找个同学来朗读一下，体会一下作者的细节描写。

第一段话详细描写了母亲下决心卖白菜时的心理变化，表现家庭的极度贫困、窘迫，衬托了母亲的坚强。

第二段话刻画了一个非常挑剔的老太太，文章之所以要描写老太太，一是衬托了母亲的善良；二是为下文作者多算一毛钱埋下了伏笔，推动情节的发展。

这篇文章中的母亲是善良、坚强、诚信的人，最终这样一个母亲因为主人公我多要了一毛钱，非常羞愧，流下了眼泪。（莫言在发表诺贝尔文学奖获奖感言

时说过，这是他最后悔的一件事情）直接折射出母亲诚信的高贵。让作者终身难忘的是母亲的责备、失望、伤心、痛心、期待。坚强善良的母亲因为作者的不诚信而第一次流了泪，对主人公我触动很大，也直接促使作者在以后的人生中坚持奉行诚信。

4、这篇文章通过一个白菜的经历，反映出了母亲教给作者做人道理——诚信。不能贪别人的一分一毛，再穷也不能丢掉自尊，再穷也不能丢掉诚实。我们现在物质生活已相当丰富，就更加不能丢掉这一传统文化精神，也要继续其发扬光大。

诚信是老生常谈的话题，但是，当今社会还是存在着各种各样的诚信问题（大家可以来谈谈诚信的问题）。乞丐乞讨的问题，大部分都是骗人的；还有什么食品质量安全的问题，这都是因为只追求利益，不讲诚信而引发的。

这与我们学校注重人文素养的培养是息息相关的，诚信是人文素养的重要内涵，我们不仅要学习科学文化，还要注重人格的塑造，坚持诚信，可以帮助同学们在社会中得到更好的认同，赢得更多的赞赏。

如何做到诚信呢，对于学生来说，就是考试不能作弊；对于老师来说，就是学术不造假；对于厂家来说，就是产品不参假；对于每个人来说就是不骗人。

希望同学们以后可以坚守诚信，以诚立人，做事先做人。

运城职业技术大学大学人文教研室